

她希望

女子自称因救人被恶犬咬成重伤 获救女童至今未露面

警方称家属报案时未提及“见义勇为”，没有证据无法证实

「被救女孩能出来证明一下」

“女子为救小女孩而被两条猎犬咬成重伤。”近日，一则消息在网上发酵。由于事发地段没有监控摄像头，也没有目击者，当晚到底发生了什么，成了未知数。

昨天，现代快报记者在南京军区南京总医院见到了正在治疗的事件主角——安徽利辛女子李娟。

现代快报见习记者 王煜



李娟躺在病床上抬起左手，动作吃力 现代快报记者 徐洋 摄

四肢几乎被“啃”烂

当记者来到南京军区南京总医院烧伤整形科时，李娟正望着天花板发呆。

病床上的李娟，四肢都被厚厚的纱布包裹，透过纱布的间隙，乌黑发青的伤口让人心惊。在她的胳膊、小腿和腰部，密布着难以计数的伤口。

记者注意到，李娟的手和脚指甲都涂着桃红色的指甲油。现在，黑色的伤口、白色的纱布、亮

色的指甲油，交织在一起，触目惊心。李娟今年26岁，正值爱美的年纪，然而，为了方便治疗，她的头发被剪去，理了一个短短的板寸。

李娟眼神有些呆滞，哪怕有人来，也没有什么明显反应，伸出左手轻轻地晃了晃，算是打了招呼。“现在右手基本是残疾了，左手还在恢复。”李娟的母亲康士英说，女儿全身多处被咬

伤，四肢伤得最重，几乎被“啃”烂了。

“刚开始以为救不回来了，现在还好，捡回来一条命。”康士英说，女儿在安徽利辛县城的一家饭店上班，收入不高，自己和丈夫都是农民，家中没有什么积蓄。为了给女儿治疗，家里还借了高利贷。“说整个治疗要花四五十万，我能借的都借了。”谈起治疗费用，康士英有些无奈。

还需经过三次以上植皮

姜会庆是南京军区南京总医院烧伤整形科主任医师，他告诉记者，自己从业将近四十年，还没有见过被狗咬得这么严重的病患。“体表创伤面积达到15%，被咬得这么重的，我也是第一次见到。”

姜会庆介绍，李娟在9月3日

从利辛当地的医院被转到了南京军区南京总医院汤山分院，之后又在十月初转院进了总院，并于10月15日住进了烧伤整形科的病房。“她的桡神经受损且胫骨有部分外露，后期治疗还需要进行三次以上植皮。”姜会庆说，由于李娟的背部几乎没有被咬

伤，因此院方决定从她的背部取皮。“整个治疗做下来，植皮的费用在15万左右。”

李娟的事情在网上引起了不小的讨论，一些热心网友还为她组织了捐款。李娟所在病区的一名护士告诉记者，目前她的治疗费用充足，没有欠费。

疑问

1 谁救了李娟？

李娟的男朋友张宏宇在接受媒体采访时称，事发后有一名熟人路过，见到了躺在地面上奄奄一息的李娟。“拿手机电筒照了一下，当时也看不清，最后他又看电瓶车，仔细一看，发现是我老婆(女朋友)。”张

宏宇说，这名熟人随后通知了李娟的家人，大家一起将她送到了医院。

而这样的细节，李娟的母亲康士英则表示“不清楚”。那天晚上，在与两只大狗搏斗后，究竟是谁救了李娟，成了一个谜。

2 李娟有没有见义勇为？

按照李娟家人的说法，她是为了救一名小女孩才被狗咬的。

康士英说，今年的9月1日晚，李娟骑电动车从工作的饭店回家，经过利辛县开发区李营庄时，见到前面有两只大狗在追一个小女孩。“然后她就下车去救这个小女孩，结果狗就扑过来咬她了。”当被问及被救女孩的年龄以及狗的具体情况时，康士英表示“不清楚”，而李娟则表现出沉默。

现代快报记者据此致电事发地所在的利辛县春店派出所。一名民

警在查询了报案记录后表示，事发第二天李娟的家人曾来派出所报案，但记录中并未提及“见义勇为”的情节，就说是下班路上被狗咬了。

由于事发地属于农村，没有监控摄像头，也没有目击者能够提供旁证，李娟的“见义勇为”一时无法得到证明。如今距离事发已经过去了一个多月，被她救下的这名小女孩却一直迟迟不露面。“我就想让这女孩能出来说一下，证明我女儿是救了人的。”康士英说。

3 咬李娟的狗是否是野狗？

按照康士英的说法，咬她女儿的并不是什么野狗，而是有主人的。但是，自女儿被咬伤以来，狗的主人一直没有出现，家里人也顾不上寻找。

然而，利辛县春店派出所的民警称，报案记录中，有“狗的主人一同去医院治疗”的记录。记者发现，

尽管李娟全身多处被咬伤，脖子和脸部却完好无损。一名养狗人士告诉记者，经过训练的狗是可以做到只咬非要害部位的。“专啃四肢，只致残不致命。”这名养狗人士说，如果出现这种情况，则很有可能是经过专项训练的猎犬。

征集线索

如今的李娟躺在床上，生活起居无法自理。当被问及那晚的经历时，她常常默不作声，然后流下泪水。由于小女孩迟迟不露面，李娟的“见义勇为”也就一直无法被证明。如果你有事发当晚的相关线索，请拨打现代快报热线96060与我们联系。

他懊悔

女婿杀丈母娘藏尸衣柜 潜逃16年后南京落网

「躲了16年，终于不用再躲了」

“上门女婿张小利(化名)与丈母娘因家庭矛盾起冲突，随后，他将丈母娘用刀捅死，并藏尸衣柜，然后开始了漫长的逃亡生活……这是16年前发生在广东省兴宁市的一起杀人案。”

今年10月14日，南京六合警方在竹镇对外来务工人员身份进行核实登记时，发现了隐姓埋名的张小利，警方通过广东警方、嫌疑人亲属、同乡村民指认，最终确认了他的身份。至此，一起长达16年悬而未决的杀人案在南京告破。

通讯员 陆公轩
现代快报记者 顾元森

民警检查时发现他很可疑

10月14日下午两点多，六合公安分局竹镇派出所接到反映，最近，该镇一村民家中租住了两名外来人员。接到反映后，派出所民警和协管员立即赶到该村民家中，对两人身份信息核实登记。

询问过程中，其中一人未能出示身份证件，只是坚称自己叫张某强，来六合打工，过两天就回安徽老家拿身份证。交谈中，民警察觉他言语闪烁，神色紧张，目光不敢直视自己，感觉他比较可疑，于是将此人带回派出所，进一步核实身份。

在派出所内，这名中年男子仍一直强调他叫张某强，安徽省来安县人。民警通过系统查询，发现当地有三人叫张某强，但照片与他本人都不像。有着多年办案经验的民警更觉可疑，于是根据他的只言片语，立即上网对半塔籍三逃人员进行比对，很快发现一名叫张小利的男子，年龄和相貌特征与该男子相符。

为了进一步查清他的身份，民

警立即向上级领导汇报，要求进一步核查男子身份。当天下午，民警驱车带着该男子照片奔赴来安半塔。

村民指认，认出16年前杀人嫌犯

在当地警方的协助下，六合民警找到了张小利的老家。而且找到了他之前的邻居吴大妈(化姓)进行确认，“虽然过去了10多年，但是一眼我就认出来了，他就是张家的老二。”吴大妈告诉民警，张小利有个标志性的特点，他在小的时候，耳朵曾经受过伤，被猪咬掉了一块肉。吴大妈还说，张小利在十多岁的时候就外出打工去了，后来和广东当地的一名女子结了婚，做了倒插门女婿。听说，他们日子过得不是很幸福，因为他的岳母一直嫌弃他没有本事、家里穷、长得不好看等等。后来张小利带着妻子回到安徽老家，打算不再回广东，但是没几天他的妻子带着女儿又偷偷回到了广东。

邻居们说，再后来，就听说张家老二犯事了，把他岳母杀了，广东警方和安徽警方每年都要来他们村里询问关于他的事。经过走访，以及村

民的辨认和了解，张小利的信息及耳朵受伤特征，与六合警方询问的那名男子特征高度相符。

在安徽来安，民警找来张小利的哥哥和嫂子，再次进行辨认。“是我的弟弟，把他抓起来也好，父母都被他气死了。”张小利的哥哥说，当年弟弟和弟媳妇关系不太好，他们曾经劝过，但没什么效果。后来弟媳妇回广东了，弟弟也跟着去了，没过多长时间，来自广东的警察就到了张小利的安徽老家，他们打听过后，才知道弟弟犯下了命案。为此，张小利的父母既担心，又害怕，也生气。这16年来，张小利从来没有与家里人联系过，他们也不知道张小利是怎么过的。

嫌犯承认自己身份，16年命案终告破

从安徽回来后，六合警方又将张小利的照片传到广东省兴宁警方进行指认，很快便得到对方回复，此人就是在逃人员张小利。在多方证据面前，张小利终于承认了自己的身份。

近日，张小利被六合警方移送至广东警方，广东警方对其进行初

审。

据了解，张小利今年49岁，16年前，家住兴宁市黄槐镇双龙村的曾某被发现死在家中，当地警方调查后判定为他杀，曾某的上门女婿张小利有重大作案嫌疑，且案发后张小利外逃失踪。2001年11月9日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公安局将张小利上网追逃。张小利交代，16年前，丈母娘曾某一直看不起他，并长期嫌弃他这不好那不好，虽然女儿与张小利结婚生了小孩，但曾某对张小利一直不满意。当年张小利与妻子曾一起回到安徽来安老家，但妻子在他家没有住几天，便带着孩子回到了广东。之后张小利追妻子追到了广东，在丈母娘家，张小利经常与妻子、丈母娘发生争吵。

1999年10月11日上午，他和岳母发生争吵，一怒之下用刀捅死了丈母娘，之后将她的尸体藏在衣柜中，然后潜逃。张小利交代，16年来，他一直靠做临时工维持生活，四处流浪，不敢用真名，一直用他哥哥的名字生活，“躲了16年，终于不用再躲了”。

至此，16年前发生在广东的这起命案，终于在南京六合告破。